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110學年度小書蟲閱讀認證實施辦法

一、依據：依據110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務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1.提升學生閱讀動機與學習興趣，透過閱讀增長知識，拓展視野。

2.培養學生閱讀習慣與校園閱讀風氣，促進終身學習，豐富生活。

三、認證日期：111年4月11日至4月15日

四、認證方式：110年4月～111年4月中旬，能完成6篇心得報告，並通過教師認證者，可獲嘉獎一次。

五、認證核章地點：陽明館一樓教務處

六、認證注意事項：

1.請同學先詳填小書蟲P.3『閱讀護照認證表』進度，再送請閱讀老師批閱簽名。

2.請學藝股長收齊通過6篇心得報告認證的小書蟲，利用下課時間送至教務處核章。

3.請學藝股長於認證嘉獎表上詳細填入認證通過名單，經導師與閱讀老師簽名後，於4月15日（五）放學前送回教務處。

七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_____ 年 _____ 班 小書蟲閱讀認證嘉獎表

導師簽名：_____ 閱讀老師簽名：_____

座號	姓名	通過篇數	嘉獎次數

座號	姓名	通過篇數	嘉獎次數